



这是—曲激荡人心的大唐飞歌，
这是—段旷古烁今的痴缠绝恋，
这是—则交错时空的命运传奇……
她只是一名历史洪流中的匆匆过客，为了所爱之人，
她又可以改变历史吗？

这是一曲激荡人心的大唐飞歌，
这是一段旷古烁今的痴缠绝恋，这是一则交错时空的命运传奇……
她只是一名历史洪流中的匆匆过客，为了所爱之人，
她又可以改变历史吗？



人民出版社

青春酷语(第五辑)

主 编：珠 雅

责任编辑：马燕茹

装帧设计：花 雨

出版发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0471-4971950

印 刷：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60×710 1/16

印 张：360 字 数：270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204-09277-2/I·1854

定 价：460.00 元(全 20 册)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贷。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大唐惊梦

I

楔子	时空错乱的古墓之一	001
第一章 我竟然……穿越了……	006	
第二章 我见到了李世民……	027	
第三章 偶遇江湖第一神医……	046	
第四章 危机开始逼近……	064	
第五章 惊闻一个天大的秘密……	078	
第六章 死里逃生「改变历史」……	117	
第七章 晋阳再遇故人……	134	
第八章 当年被掩藏的真相……	150	
第九章 无法逃脱的死劫……	165	
第十章 风云又起的序章……	176	
第十一章 生死一线间……	193	
第十二章 重逢折塘城……	206	
第十三章 夷中遇险……		



楔子 时空错乱的古墓？！

《太平御览》卷五二引《王歆之南康记》：“归美山山石红丹，赫若采绘，峨峨秀上，切霄邻景，名曰女娲石。大风雨后，天澄气静，闻弦管声。”

我无聊地翻了又翻手中的那本《太平御览》，然后第一百零七次叹气。

都不知道那只老狐狸在想什么啊？平日里闲着无聊专门给我找麻烦也就算了，现在竟又因为这一本古书为难我。

女娲石？这天底下有女娲石吗？那只是传说中的东西好不好？

可是这老狐狸偏偏深信不疑，还不知去哪里找了些野史杂记，硬是说大唐年间曾出现过这种传说中的五彩石，现在一定埋在某个贵族的坟墓里，让我死也得找出来。

谁让我是绝影神偷世家的唯一继承人呢？

越是高难度的东西，我们就越要勇于挑战——这就是萧家的家规。

我们萧家近百年来都是以“偷盗”为业，虽然自从爷爷萧绍天这一代之后，萧家便已“弃偷从商”，但始终没有忘记“祖业”。逢年过节，那个狡猾多端的老头子都要出个难题给我，比如说去某个贪官奸商那里偷个举世珍宝，又或者去哪处地穴坟地里挖个稀奇古董出来……老头子是每年轮着换一个花样，无时无刻不在提醒着我不要忘记了“正业”。

就像现在，他因为一本《太平御览》就要我找出女娲石，作为他七十大寿的寿礼。

唉，爷爷真不愧是修炼成精的老狐狸，连生日礼物都要这种稀奇古怪的东西。

第一百零八次叹气，我收起了那本《太平御览》塞进背包里。

抬头远眺，满眼都是翠生生的绿色，林海茫茫，山峦起伏。



这里是中国西南某处不知名的原始森林，也不知老狐狸从哪里得到的消息，说是这座森林里藏有一座唐代贵族的古墓，也许里面有女娲石。

但也只是也许，因为几率只有百分之三十。

老狐狸的宗旨是“宁可错杀，也绝不放过”。真不知上辈子我结了什么霉运，竟摊上这样一个爷爷啊！

深吸了一口气，我拿出红外线探测仪，便徒步蹿进了森林之中。

虽然外头还是阳光普照，但森林里浓密的枝叶却挡住了光线，显得有些冷森阴暗，竟让我感到莫名的寒意。

我从六岁开始便跟着爷爷学习盗墓技巧，十岁的时候就已经凭着自己的真本领找到了一个汉墓，并且还挖出了一个夜光杯。一般来说，我早已适应黑暗与阴冷，更不信什么鬼神，没什么好怕的，但今天这座森林却让我感到有些奇怪地不舒适。

皱眉想了半天，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来，我也懒得去深究了，只想快点找到那个墓穴，然后功成身退。

走了大概半个多小时，忽然“嘀”的一声，手中的探测仪有了反应。

看来我今天运气还不错嘛！

我欣喜地跟着探测仪上的红灯指示，一直走到一处被枝叶覆盖的洞穴前才停了下来。

透过那繁茂的枝叶，我隐隐看见洞里似乎有幽冷的光芒透出来，可是再仔细一看，分明什么都没有嘛，只有一片望不到头的黑暗。

一阵莫名的寒意再度蹿上心头。

然而，还是禁不住好奇心的驱使，我扒开那些枝叶往里一看。这里竟然是个已经挖好的盗洞，洞里黑沉沉的，似乎没有尽头般一直延伸向不知名的黑暗里。

我往洞穴四周仔细看了看，发现洞口略显坍塌，并不像新近刚挖掘过的痕迹，似乎已是年代久远。

难道这座古墓早在古时就被盗光了？

我伸头往洞穴里探了探。

既然来了，就不能空手而归。反正有了现成的盗洞，也节省了我的时间。



打开了小型节能灯，我小心地踏进黑暗的盗洞之中。每往前一步，我背脊上就传来一阵莫名的寒意。

真是活见鬼了！

我不由搓了搓臂膀。

一路上，并没有什么阻碍，显然这个挖盗洞的人也是个经验老道之辈，年代这么久了，除了洞口被风吹雨侵后有些坍塌，里面倒是很硬固。

不到十五分钟，我便顺利地穿过盗洞，来到了墓室之中。

这座古墓占地宽广，带有两个耳室，显然死者身前非常富贵。

我扫去了墓室石壁上的尘灰，仔细看了看，果然是唐墓。

一般唐墓的墓砖是搭起来的，砖之间没有粘合，而且唐砖多为绳纹砖和花纹砖，而这座古墓，用的就是花纹砖，纹理很漂亮。

现在唐墓是找到了，说明爷爷的资料倒是有几分正确的，但怎么可能有女娲石呢？

不过既然来了，就到处转转好了。

我拍去了手上的尘灰，转过了身。

墓室的正中央摆放着一具石棺，棺盖已经被打了开来，斜放在地上。想来值钱的东西早就被盗光了，我有些扫兴，也懒得去看石棺里的死人，而且我向来不喜欢在死人身上拿东西。

慢悠悠地走到左边的耳房，我抱着侥幸的心理想看看有没有什么陪葬品被粗心落下了。

不出所料，耳房果然也是被洗劫一空了。

我耸耸肩，拿着节能探照灯左看右瞧。

洗劫得还真干净呢，除了满地的尘灰几乎什么也没留下。

我算是尽力啦，没有找到那个传说中的东西可不是我的错。

再说，从一开始，我就不相信有女娲石，那只是神话中的神物而已，我还是去另找一件奇珍异宝送那只老狐狸好了。

正想往回走，我脚边不知道踢到了什么东西，紧接着身后传来了“咔嚓”一声轻响。

基于多年经验和敏锐直觉，我也顾不得脚趾的疼痛连忙转身。

转身的那一刹那，我被一道五彩的光芒所吸引。

身后的石壁不知什么时候已打了开来，露出了一个约一尺高的方形暗格，暗格里放着一块五彩斑斓的石头。

没想到这里竟还藏有机关？！

我走近那个暗格，仔细端详着。那块石头约有拳头般大小，形状不规则，但石面却是由青、白、赤、黄、黑五种颜色组合而成，略显透明，石头里面似乎还布满了奇怪的纹理，组成一幅颇为奇怪的图案。

这个不会真是女娲石吧？

我不由瞪大了眼。我见多了世间的奇珍异宝，还真没见过这么奇怪的石头。

忽然，五彩石的表面好像有一道奇怪的光芒一闪，我不禁伸出手，想拿起那块石头。不知道为什么，在触碰那块五彩石的那一刹那，我眼前竟黑了一下，突然之间什么也看不见了。我下意识地轻闭上双眼。

甩了甩头，我甩去那种奇异的感觉。然而，等我重新睁开眼睛的时候，却惊异地发现，我所面对的并不是石墓里那灰暗的石壁，而是一堵洁白无瑕的墙壁，五彩石不见了，暗格也消失了。

我……我是不是在做梦？

我揉了揉眼，然后，伸手敲了敲墙，里面是实心的，什么也没有。抬头往上望去，我竟看见一幅古画正高高挂在头顶的石壁上。

这不是隋朝名画家展子虔的名画《游春图》吗？

而且绝对是真品！

女娲石不见了？变成了《游春图》？不会吧？孙悟空七十二变也没这厉害啊！

我下意识地转身，这下却是目瞪口呆了。

这里……这里是什么鬼地方？

眼前是一间古香古色的房间。

之所以说古香古色，因为衣柜是古式的，桌子是古式的，就连床都是那种花雕古式大床，窗户就更不用说，就是古时那种纸窗。

我死命地揉眼再揉眼，甩头又甩头，但眼前的景象还是分毫未变。

见鬼了！刚才不是还在古墓吗？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忽然，“嘭”的一声，门被狠狠地推了开来，我一时也忘记了反应，傻傻地看着门外慢慢走近的身影。

白衣长袍，黑发高束。

竟是一个古人。

而且是一个古代美少年。

我彻底地呆立在了那里。

房间里很安静，安静得诡异，也安静得令人感到窒息。

这一刻，我终于深深体会到，什么叫做一根针掉在地上的声音都能听见了，现在要是真有一根针掉在地上，我可能真听得见那声音。

当然，我现在所想的，并不是想听银针落地的声音，而是想用银针把自己扎醒。

幻觉！

眼前绝绝对对是幻觉！

肯定最近古装电视剧看太多了，YY 古装美男太过厉害，现在都出现幻觉了。

不过，眼前这个美少年还当真养眼啊！

那是一张极其漂亮俊秀的脸，精致出众的五官简直可比现在最走红的偶像明星。但那双琉璃似的眼睛里，却流露出一抹苍白和寂寞，让人不由得为之揪心。他穿着一身白色的翻领长袍，袖口紧收于腕，腰间束着暗蓝色的腰带，脚上还踏着一双黑色的软皮靴。

此刻，正冷冷地看着我，面无表情。

我下意识地拍打了下脸颊，幻觉没有消失。

我又加重了力道狠拍了两下。

幻觉仍旧存在。

难道……不是幻觉？

“你是什么人？”

“你是什么人？”

两道声音同时响起，打破了那令人窒息的沉寂。

连声音都听起来这么真实，果真不是幻觉啊！

第一章 我竟然……穿越了……

我竟然穿越了！

而且穿越到了隋末！

世上的事果真是无奇不有。

前一刻，我还在西南部原始森木的某一座古墓里盗宝，下一刻便时空穿越到了隋朝末年。

但此刻，我并不像某些穿越小说或是电视剧里的幸运女主人公一样，一穿越便有帅气的英雄勇救美女，从而展开一场轰轰烈烈的旷世绝恋。

我，很不幸地、被五花大绑、牢牢地捆在了梁柱上，而且绑得极为结实。

就在刚才，我跟那个美少年同时出声的那一瞬间，我还没来得及问下一句，就觉得眼前白影一晃，紧接着肩上一麻，眼前一黑，便失去知觉了。

等我醒来，已经被人五花大绑了。

而那个帅得像明星般的美少年早已不知去向，只剩下一个白发苍苍，看似很亲切的老伯待在我的身边看着我。

我可以很肯定，刚才绝对是那个美少年对我做了什么手脚？也许，他那一手正是传说中的点穴功夫吧？让我这个现代神偷都没来得及反应就落入狼窝了。

真是有些丢面子呀！

幸好这个老伯人并不坏，被我三下两下便套出了一些话。

现在是隋末大业十年，也就是公元614年，而这座宅院的主人姓李。

我费尽了心思，也只能套出这么多了，这个老伯虽然不坏，但对我明显也有着防患之心，并不想多说些什么。

见他搬了张小凳子，坐在我的旁边，直直盯着我，就怕我逃脱一般。

对于老伯那出奇的认真，我觉得好气又好笑。
都绑成这样啦，我还能跑哪里去啊？
跟他眼对眼了很久，到最后，我也只能认命地叹了口气，舒服地合上眼帘闭目养神。

一来，养精蓄锐，谁也说不准后面会发生什么事？
二来，我得消化一下这突如其来的穿越。虽然我们萧家人面对变故已是处变不惊，但穿越时空给我的震撼实在太大了。

到底为什么我会莫名其妙穿越到这里？
难道是因为那块奇怪的五彩石吗？

想起刚才在古墓中那一瞬间的变化，我左思右想，也想不透其中的原委。
“少爷。”

耳边忽然响起了老伯恭敬的声音，我连忙睁开眼。
映入眼帘的，是一双漂亮之极的黑眸，黑得不见底，就像一方魔潭，似乎能把人一不小心就给吸进去。

“你究竟是什么人？”
盯了我半天，少年终于开口了。那冰冷的目光却从我身上一一扫过，每一道目光都像一把刀，锋利得似乎想把我直接解剖来看。

我干笑了两声，却不知该怎么回答，总不能跟他说，我是来自几百年后的未来人吧？说出来也没人相信呀！

少年从头到脚打量了我一眼，显然对我这一身服饰感到奇怪，微微蹙了蹙眉峰。

我突然发现，他蹙眉的样子很好看，隐隐带着一丝抹不去的忧郁与寂寞。
伟大的母性情结忽然间像开了闸的水龙头，一发不可以收拾地泛滥成灾了。谁让我天生对忧郁美男没辙呢！

刚才我也趁空打量过这座宅院了。占地很宽广，装潢虽不华美却很高雅清新，显然这家人也是富贵之流。只是这么大的一座宅院，除了那个做事极为认真的老伯，我竟然没看到其他仆人和丫鬟。

难道这个美少年有着什么不为人知的惨痛身世吗？
嗯，可能被后母迫害，可能身负血海深仇，又可能……我脑袋里天马行空



地胡思乱想，组织起来都可以写成一部小说了……

此时此刻，我几乎忘记了自己正身处险境。

谁让美男 YY 无限呢？

“李伯，给我押到柴房去，饿上三天。我就不信到时她还这么嘴硬。”少年冰冷的声音终于勾回了我的神思。

我机灵灵打了个寒颤，“喂，你私自关押人犯是犯法的。”话才刚说完，我就知道自己说了句废话。

现在可不是民主社会，而且又在别人的地盘上，此刻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哪有我说话的分啊？

少年冷冷地看了我一眼，也没搭理我，而是转身对身旁的老伯说道：“连水都不要给她。”说完，他竟就这样转身就走。

人要是三天没喝水可是会死的。我可不想莫名其妙死在异时空。

“站住。”我忍不住开口喝止他，“我告诉你，不过，我说出来，你可别当我是疯子。我是来自几百年后的人——”

那少年没转身，只是冷叱了一声：“李伯塞住她的嘴，直至她想说实话为止。”

“喂——”

我还来不及抗议，那个忠心又认真的老伯也不知从哪里变出了一块破布就那样直接塞进了我的嘴里。

怎么讲真话都没人信啊？天理何在？！

“唔唔唔——”我不停地挣扎抗议，可惜换来的只是老伯同情怜悯的目光，那名白衣少年依旧连看也不看我一眼，便大踏步地离开了。

好一个冷酷无情，毫不怜香惜玉的家伙。

我最终只能放弃了徒劳的挣扎。



不记得过了几天了。至少……有两天了吧？我昏昏沉沉地躺在柴房冰冷的地面上，饥寒交加。



柴房里又阴暗，又潮湿，更是雪上加霜。

那个没人性的家伙，亏他还长得那么漂亮的一张脸，简直就是人面兽心啊！

手脚被绑着，我连翻身都很困难，再加上喉咙里干渴得就像沙漠，嘴唇早已干裂。

我极需要水……水……我的水啊！

——爷爷，你的潇潇可要死在这里了！

我在心里哀叹着。原本塞在嘴里的布条早已被我吐出来了，但我已是没力气出声了。

难道我真要死在异时空吗？

柴房的木门忽然被轻轻推了开来，那突如其来的光亮让我不舒适地轻合了双眼。

“小姑娘，你怎么样啦？”

是那个忠心老伯的声音，但音量却刻意压低了，好像在避忌着什么。

我困难地睁开眼，就着光线看见老伯手上正挎着一个竹篮。

水！

看见竹篮里那个盛水的水壶，我双眼顿时燃起了生的希望，可是却没有半分力气唤出声。

老伯往门外打量了眼，然后悄悄地关上了房门，走到我身边放下竹篮。

“你没事吧？”老伯一边帮我解开绳索，一边叹息，“小姑娘，你可别怪我们少爷啊，现在时局这么混乱，少爷也是为了提防奸细——”

绳索一解开，我也顾不得老伯在说什么，如狼似虎地扑向那个竹篮，抓起水壶就往嘴里倒。

这可是救命之水啊，此时此刻我才不管那个该死的少爷在提防什么呢？

“慢点喝，可别呛着了。”老伯不断在旁边担忧地劝阻着。

甘甜的清水终于解救了我几近干涸的喉咙，我深深吐了一口气，总算是恢复了一些活力。

真是要命了，要是这水再不来我就真要渴死了啊！

我心满意足地舔了舔干裂的嘴唇。

“多谢老伯啊！”转过身，我对我的救命恩人回以一个微笑，其实这老伯人还不错，只是他那个主子啊……

想起那个冷漠少年我就一肚子火。

“叫我李伯就行了。小姑娘，先把这个馒头给吃了，填填肚子，今天的饭我还没来得及做。”

李伯笑眯眯地递给我一个馒头，我感激涕零。

世上还是好人啊！

三口两口就把馒头给解决了，李伯见我恢复了些精神，这才小心翼翼地问我：“小姑娘，你究竟是什么人啊？我看你也不像坏人，但怎么会无缘无故跑到少爷的房间里呢？而且，你这身衣物——”李伯上下打量了我一眼，目光中透着疑惑。

我穿的是七分牛仔裤和无袖紧身T恤衫，脚上还穿着一双黑色的马靴。在现代是普通到不能再普通的装束了，但在古代，这又是露胳膊，又是露腿的，当然属于异类了。

“我——”我话到嘴边又临时改了口，“我不是你们中原人啦，我是来自苗疆边界的一个异族，叫萧潇。”反正说实话没人相信啊，我就胡乱编吧！

李伯半信半疑地“哦”了一声，“那潇潇啊，你怎么会在少爷房间？”

“我被人追杀。”演戏就要演到底了，我假意挤出了几滴眼泪，“李伯，你不知道啊，我有个好赌成性的爷爷，他欠下了巨债还不起，债主就要拉我去还债。我整天东躲西藏，好不容易才逃到中原，可是却又被他们给发现了，万般无奈之下，我只好先躲进你们少爷的房间暂避一下了。”

“原来是这样啊。”听得迷糊不已的李伯轻点了点头，好像已经有几分相信我的说辞，“回头，我帮你跟少爷求求情，但你前两天也不能骗我们少爷啊，说什么来着？”

我暗暗心虚地吐了吐舌，“李伯，我也不是故意的啊，当时你们少爷那么凶，我还以为是坏人，说不定还跟那债主是一伙的——”我说着说着，又觉得有些口渴了，便拿起水壶往嘴里倒。

“小姑娘别乱说话！”李伯不愧是忠仆，容不得旁人说他家主子半分坏话，“我们少爷可是李渊大人的三少爷，怎么可能是坏人？”



“扑哧”一声，我满嘴的水全喷了出来，被呛得连连咳嗽，满面通红。

“咳咳——李——李伯——你——咳咳咳——你刚才说什么？”

我好不容易才顺平了气，瞪大了眼望着李伯。

李渊大人的三少爷？！

那……那不是李玄霸吗？

李伯正想回答，突然，门再度“嘭”的一声，被人狠狠推了开来。

我吓了一跳，往外望去，就看见一名俊美的白衣少年正冷若冰霜地注视着我，正是那个将我困在这里的恶劣美少年。

他真的是李玄霸吗？

那个在历史上据说十六岁便已夭折的李渊第三子？！历史上关于他的记载实在是太少了，他没有参与李氏家族的皇权争斗，更加没有他的那三位兄弟出名。

可能活在人们鲜活记忆中的，反倒是那本《隋唐演义》里的虚构人物——李元霸。

我目光灼然地盯着他，丝毫不顾那冰冷得几乎能把人冻结的目光。

“李伯，你在做什么？”李玄霸的目光终于从我的身上调离开来，转而看向了李伯。

李伯为难地看了我一眼，但最终还是鼓起了勇气为我说话：“少爷，其实潇潇她是为了躲避债主才躲进你房间的——”

“你先出去。”李玄霸并没有听下去，而是冷冷地打断了李伯的话，然后目光冰冷地一一扫过那个装满了清水和食物的竹篮，“还有，把这些东西都带出去。”

李伯无奈地叹了口气，只好收拾起东西，满目忧心地离开。

“喂，你懂不懂得什么叫尊老爱幼啊？”

我不满他的语气，虽然李伯是他的仆人，但也用不着这样冷漠啊！更何况，李伯对他忠心不二，一片丹心啊。

“尊老爱幼？”李玄霸冷哼了一声，那目光冷冷地扫过我，几乎把我看透，“原来你胡编故事骗老人家也算是尊老吗？”

这家伙不仅冷酷而且还有一副标准的毒舌。



“你爱信不信。”我狠狠瞪了他一眼，心里却在思索着怎样脱离困境？其实我也很为难啊，说真话没人信，说假话也没人信。

“我曾去过苗疆一带，就算是异族也不可能穿你这样的装束。”

“我——”我正欲开口，却忽然想到刚才李伯并没有告诉他我是异族人，我轻瞥了他一眼，“哦，原来你早就在外面偷听了啊。”

李玄霸冷笑，“李伯心地善良，也容易相信人，你可别当我是李伯。”

我耸了耸肩，找了张木椅坐了下来，“反正我说什么你都不会信了，说吧，你还打算怎么对付我？”

李玄霸淡淡看了我一眼，“我只想你说出你的真实身份。”说着，他忽然走到门外，捡起一个东西往我这里一丢。

我连忙接住，定睛一看。

啊，是我的背包。

我打开背包，翻了翻里面的东西，除了那个小型节能灯，其他东西一样不少，包括那本《太平御览》的影印本。

看来我穿越的那一刹那，节能灯丢在那个古墓里了。

“这些究竟是什么？”

面对李玄霸质疑的目光，我连连叹气。

“说了你也不明白。”

李玄霸冷然道：“我有很多方法让你说出来。”

我真是服了他了，不说个让他信服的理由，我还真难脱身。

“好吧好吧！我告诉你实话好了。”我心念一转，“你先别管我是什么人，反正跟你一样是汉人，只是服装有点不一样罢了。我之所以闯进你的房间是因为——”脑海中灵光一闪，我想起了展子虔的那幅《游春图》，“我是来偷你的那幅名画的。”

“名画？”李玄霸微微蹙眉，“你是说展子虔的《游春图》？”

“是啊。”这个理由足够充分解释我为什么闯进他的房间了吧？

“我可是神偷。”我及时补充了一句。

这句可是真话啊！

我们萧家可是神偷世家。

李玄霸唇角微微一扬，很轻，略带着几分嘲弄的笑容，虽一瞬即逝，却让我逮个正着。

“你这是什么意思？不相信啊？”

我恼了，站起来，正想露一手给他瞧瞧，门外忽然传来了李伯的叫嚷声。

“少爷——少爷——不好了——”

李伯惊呼着跑进来，气喘吁吁，“你房里那幅《游春图》不见了。”

我一惊，不由掩住嘴。

没这么巧吧？

李玄霸阴沉的目光已经直直朝我射过来。

我顿时欲哭无泪。

这次可真不关我的事啊！

“看来你说的是真的，竟还有同伙吗？”李玄霸的目光越发犀利冰寒起来，让我背脊一阵阵地发凉。

我终于知道为什么我踏进古墓的时候老是感到莫名的寒意了，看来那是在警示，只要我一踏进那座古墓，便注定了要在异时空含冤莫白了。

“不管你信不信，反正真不关我的事。”我一口咬定自己无辜，直直望进他墨黑如玉的眸子里去，不肯示弱半分。

李玄霸忽然轻笑了笑，那笑意我没能看懂，但我感觉到了某种寒意，“既然你说你没偷，那你就留下来。直到找到那幅画为止。”

“我又不是疯了，留下来让你活活渴死饿死啊？”我想也不想地拒绝，这个李玄霸性子变幻无常，还真不知道后面会出什么阴招整我啊？

“怎么？你不敢？还是心虚？”

“留下来就留下来。”我一时被激起了好胜之心。

堂堂一个来自几百年后的现代新女性，还怕一个古人不成？

而且，我含冤莫白，总要洗刷冤屈吧？

盗亦有道。虽然我也是个神偷，但我可不能白背了这个黑锅。

“不过，我有一个条件。”

李玄霸看了我一眼，“什么条件？”

“你可不能再把我关起来，又饿我几天，甚至不给水喝。若是你们找到了